

立法院第9屆第1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16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105年5月4日（星期三）上午9時2分至13時29分

地點：紅樓301會議室

出席委員：林昶佐 陳亭妃 羅致政 蔡適應 江啟臣 王定宇 馬文君
劉世芳 呂玉玲 呂孫綾 徐志榮 王金平（出席委員12人）

列席委員：鄭天財 林德福 鍾佳濱 陳歐珀 賴士葆 曾銘宗 陳明文
蕭美琴 鄭運鵬 黃偉哲 徐榛蔚 徐永明 吳志揚 吳思瑤
盧秀燕 陳怡潔 簡東明 王惠美 蔣乃辛 林俊憲 顏寬恒
管碧玲 張麗善 邱志偉 劉擢豪 陳賴素美 周陳秀霞
（列席委員27人）

列席人員：國防部軍備副部長鄭德美及所屬人員（部長高廣圻請假）

司法院行政訴訟及懲戒廳調辦事法官歐陽漢菁

國家安全局人事處處長謝明體

銓敘部退撫司副司長林春美

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專門委員劉家楨

法務部法制司檢察官蔡麗清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退除給付處副處長陳俊源

行政院海岸巡防署人事處副處長丹明發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給與福利處副處長林錦慧

行政院主計總處專門委員曾煥棟

主席：劉召集委員世芳

專門委員：紀綉珠

主任秘書：鄭世榮

紀錄：簡任秘書 廖曼利

簡任編審 鄧明

科長 黃美菁

專員 林淑梅

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二、處理院會交付國防部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提出書面報告凍結等 2 案：

(一) 「軍事行政」項下「督察作業」預算凍結 100 萬元案。

(二) 「後勤及通資業務」預算凍結五分之一案。

決定：以上 2 案報告完竣，同意動支，並提報院會。

討論事項

一、處理院會交付國防部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凍結案等 3 案：

(一)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預算凍結四分之一案。

(二) 「教育訓練業務」於「作戰綜合作業」項下「業務費」預算凍結四分之一案。

(三) 「軍事人員」項下「主副食與口糧」預算凍結 500 萬元案。

二、審查本院民進黨黨團擬具「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第二十四條、第二十四條之一及第三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三、審查本院委員劉世芳等 17 人擬具「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第三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四、審查本院委員王定宇等 22 人擬具「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

五、審查本院委員鄭運鵬等 21 人擬具「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第二十四條及第三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案。

(委員劉世芳、王定宇、鄭運鵬及陳亭妃(民進黨黨團)等 4 人說明提案要旨；國防部副部長鄭德美及所屬資源規劃司司長陳正棋分別就 105 年度預算凍結案、民進黨黨團及委員提案「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修正草案」案等 4 案報告，委員陳亭妃、王定宇、蔡適應、

江啟臣、羅致政、馬文君、林昶佐、劉世芳、呂玉玲及呂孫綾等 10 人質詢，均由國防部副部長鄭德美及所屬總督察室代理總督察長吳寶琨、資源規劃司司長陳正棋、海軍司令部參謀長劉志斌、政治作戰局局長聞振國、法律事務司代理司長林純政、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次長周皓瑜、後勤參謀次長室次長尚永強、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院長張冠群及國家安全局人事處處長謝明體等即席答復。）

決議：

- 一、登記質詢在場委員均已發言完畢，報告及詢答結束。
- 二、委員所提口頭及書面質詢未及答復或要求提供之資訊，請相關單位於 2 週內以書面答復本會各委員並副知本會，委員另指定期限者，從其所定。
- 三、委員徐志榮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 四、審查結果：
 - (一)處理院會交付國防部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凍結案等 3 案：報告完竣，均同意動支，並提報院會。
 - (二)本院民進黨黨團擬具「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第二十四條、第二十四條之一及第三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案、本院委員劉世芳等 17 人擬具「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第三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案、本院委員王定宇等 22 人擬具「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案、本院委員鄭運鵬等 21 人擬具「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第二十四條及第三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案等 4 案：另擇期繼續審查。

通過臨時提案 3 案

- 一、查募兵制後醫療預官來源減少，影響國軍醫療人力，雖國防部曾與衛生福利部、內政部役政署召開協調會，爭取醫療替代役員額至國防部單位服務，然礙於醫療替代役僅能從事輔助業務，無法等同醫官直接治療病患，恐有延誤就醫之虞。爰此，建請國防部

積極協調內政部役政署、衛生福利部，研議修訂醫療替代役之業務執掌，以符合軍中部隊實際需求。

提案人：江啟臣 呂玉玲 馬文君

二、查豬肉為國人廣泛食用，為確保官兵健康與膳食權益，爰要求國軍採購食材，應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冷凍食品類衛生標準及臺灣優良農產品標準等規範，加強食材稽核作業，確保食材來源安全，不得採購含有瘦肉精之豬肉。

提案人：江啟臣 呂玉玲 馬文君

三、針對由國家安全會議會同國防部、行政院海岸巡防署等單位舉辦之聯平操演，預定於本(5)月5日參訪太平島，代號「南安專案」乙事，就其中邀請前行政院長郝柏村、丁懋時、蘇起、胡為真、胡志強等多位前政務官之部分，雖上述人員曾為重要之政府人士，然其現已不具現任公職身分，亦非參與學術或科學研究活動，故不宜由政府預算支應其參訪相關經費。爰此，要求上述有關單位，不得動用政府預算支應上述非現任政務官參訪太平島之相關經費。

提案人：劉世芳 呂孫綾 王定宇

羅致政 蔡適應

散會